

广东东软学院2024年度检查工作自查报告

广东省教育厅：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民办高校2024年度检查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民办高等学校年度检查实施办法(试行)》(粤教策〔2021〕3号)以及民办教育新法新政精神的要求，广东东软学院全面开展了2024年度检查自查工作，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校基本情况

广东东软学院由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亿达集团有限公司和佛山市南海东软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由刘积仁出任董事长，孙伟出任校长。

学校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软件科技园内，总占地面积约808亩，其中学校产权占地面积505亩；教学行政用房面积148559.42平方米，其中学校产权教学行政用房面积118119.8平方米。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我校生均土地面积41.30平方米；生均校舍面积23.63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11.39平方米；生均图书设备149.43册。

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我校共有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学生13044人，本科留学生17人，继续教育在籍学生1480人。我校设有计算机学院、信息管理与工程学院、商务管理学院、数字媒体与设计学院、外国语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基础教学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健康医疗科技学院、创新创业

学院共10个二级学院，共开设软件工程、电子商务、财务管理等23个本科、10个专升本专业、7个专科专业，涵盖理工、管理、文学、艺术学四大学科门类，是一所国际化、实用化、创新型的 IT 应用技术大学。

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学校共有教职工总数901人，其中自有专任教师627人；外聘教师117人，专任教师折算总数为685.5人。自有专任教师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人数为599人，占自有专任教师总数的95.53%；专任教师折算总数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折算人数为634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92.49%。自有专任教师中具有副高级职称以上的人数为170人，占自有专任教师总数的27.13%；专任教师折算总数中具有副高级职称以上的折算人数为192.5人，占自有专任教师总数的28.08%。学校共有双师型教师179人，其中专任教师165人。生师比约为19.28:1。

学校始终秉承“教育创造学生价值”的办学理念，实践“精勤博学、学以致用”的校训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遵循高等教育规律，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核心，以学科专业建设为龙头，坚持内涵式发展，持续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坚持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探索和实践，并逐步培育形成了符合学校发展实际的“一模式、四融合”的办学特色。

二、学校年度荣誉

2024年，学校成绩斐然，综合影响力加速攀升。先后获得“新华网2024“产教融合优秀案例”、“广东省2023年IPv6规模部署工作标杆单位”、“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培育创建单位、“中国教育在线2024年度最具网络影响力本科高校”等荣誉称号。

（一）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卓有成效。学校推动各类课程与思政元素深度融合，获认定省级课程思政改革示范项目4个，包括示范课程2门、示范课堂2个。获立项省级思政协同创新中心教改项目13项，数量居广东高校之首。获立项粤港澳大湾区高校在线开放课程联盟2024年教育教学研究和改革项目、全国高等院校计算机基础教育研究会计算机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等各类教研教改项目33项。获评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本科人才培养改革与管理服务创新优秀典型案例22个。共立项2024年度质量工程校级项目30个、省级项目10个，完成2023年度质量工程项目结项验收工作，7个省级项目全部通过省教育厅验收。获得广东省民办高校科协联盟教育典型案例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三等奖4项、优秀奖4项。大力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组织“人工智能赋能教学改革”试点课程立项申报工作，获立项建设课程31门。

继续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加强专业内涵建设。工业设计等5个专业通过新增学士学位授予审核，至此全校23个本科专业均取得学士学位授予资格。新增物流管理、动画2个专业为校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3个校级一流专业完成验收。新设鸿蒙软

件应用开发、大数据管理与应用等 12 个微专业。新设计算机类科技创新班，探索人才培养新模式。自科技创新班开设以来，共获得成果 65 项，师生人均获得成果约 3.5 项。其中，发表科研教研论文 18 篇，有 6 篇被 EI 检索；参与科研教研项目 22 项，有 7 项市厅级以上项目立项或结项；获得专利 8 项，含 3 项发明专利；获得软件著作权 7 项；获立项创新创业、攀登计划项目 12 项。科技创新班的开设，强化了对学生科研创新能力的培养，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进一步推动了学校教育教学改革。

（二）科研水平不断提高，成果转化提速增效。学校聚焦人工智能、新一代电子技术、健康医疗、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组建了“现代服务业研究团队”等 6 个科研创新团队，获批 2 个佛山市科普教育基地（广东东软学院网络空间安全科普基地和健康教育科普基地）。全年共立项纵向科研项目 131 项，其中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2 项、农村科技特派员项目 2 项、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项目 2 项、广东省教育厅重点领域专项 1 项。全年共发表学术论文 289 篇，其中 B 级及以上论文 29 篇，SSCI 3 篇，SCIE 1 篇，CSSCI 3 篇，EI 收录 19 篇，北大核心 3 篇。全年共取得专利 13 件，其中发明专利 7 件，实用新型专利 6 件；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06 件；取得作品著作权 38 件；获得注册商标 1 件；成功促成 31 项专利转让，实现了学校科技成果转让的历史性突破。

（三）教师队伍建设根基愈加牢固。2024 年，学校申报银龄教师 24 人，共新增高级职称自有教师 50 人，其中自主晋升副高以上职称教师 26 人。在广东省第七届高校（本科）青年教

师教学大赛中，共获得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10项，获奖人数位居全省高校前列，同时学校获得广东省青教赛优秀组织奖。在广东省第二届高校美育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中，学校荣获一等奖2项、二等奖2项。学校体育教学团队荣获教育部应用型课程建设联盟颁发的2024年度应用型课程建设创新团队奖。1名思政教师荣获第七届广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大赛一等奖、第六届全国民办高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优秀成果二等奖。

学校坚持以赛促教提高教师专业素质、授课水平和综合能力，借此推动课程教学质量全面提升，可以说已经取得了很不错的成果。截至2024年12月，学校共获各类教师竞赛国家级奖项106项、省级奖项71项、市级奖项2项。

（四）学生工作高质量发展。学校在2024年广东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案例评选中荣获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三等奖4项；在广东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实践工作类论文评选中荣获二等奖1项、三等奖2项；在广东高校优秀心理健康案例评选中荣获二等奖2项、三等奖3项。

学校在广东省教育厅组织广东省2024年“国家资助和助学贷款政策下乡行”活动中，荣获优秀指导老师2人、优秀实践队员2人、优秀调研报告2项，被评为优秀组织单位。

2024年12月，学校被广东省国防教育学会评为广东省2024年度国防教育工作先进单位。

（五）学校特色办学成果丰硕。

1. 产教融合构筑应用型人才培养新体系。

学校与南海区人民政府签订了《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与广东东软学院合作框架协议》，进一步深化双方在人才培养、科技创新、产学研合作等领域的全面合作，推动校地协同发展。网络空间安全产业学院在第十五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中斩获多项大奖。文化创意产业学院已正式获批为省级现代产业学院，签约并实施了《淮安美的工厂数字孪生项目》等多个横向项目，为相关企业发展作出了有力贡献。

学校依托实践教学基地，全年共开设 52 个校企合作项目班，在实践学期面向全校学生共开展 301 个实践项目。在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公布的 2024 年第一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中，学校成功获批 10 项，累计立项数达 177 项。《三维建模》课程获认定为教育部“一校一课”产教融合课程。

2. 双创融合搭建教育孵化生态链。

学校新增 5 门创新创业选修课程，注重学术研究与知识产权申报，切实帮助学生提高创新创业能力。全年共发表 23 篇学术论文、获得 5 项专利授权以及 2 项软件著作权。累计新增虚拟公司 133 家，由虚拟公司孵化落地的实体公司共 35 家。获得创新创业竞赛奖项 15 项，其中国家级奖项 7 项。在 2024 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中获广东省教育厅批准国家级立项 10 项，省级立项 20 项。

3. 国际融合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

国际交流与合作进一步拓展，工作成效显著。学校坚持开放办学和国际合作，明确“走出去、引进来、双向合作”的国际合作模式，开展与境外高校的合作办学、学分互认、境外实

习、学术交流等多种形式的教学和学术活动，为教师与学生的国际交流提供有利条件。以合作办学、留学生教育、国际交流为主轴，促进全校国际化发展。同时，抓住“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机遇，从满足同质化教育需求向满足优质特色需求转变。2024年，我校国际交流合作工作继续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为核心抓手，同时大力开展来华留学项目及其他国际交流项目。学校目前与19所海外高校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现有一个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来华留学项目和14个学分互认项目，形成了多元化的国际教育格局，国际化建设稳步推进。

三、2024年度检查自查情况

（一）“党建与思政”指标自查达标

1. 建强组织体系，提高党建质量。

学校明确把党的建设有关内容写入学校章程，明确了党组织在学校法人治理结构中的地位。董事会年初召开工作会议，研究支持保障党建工作的具体措施。学校党委及时制订全年党建工作计划，做到事前有计划，过程有跟进，事后有总结。各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充分发挥引领作用。

学校党委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强化思想引领，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民办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及时制定全年党建思政工作要点、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方案等，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

学校组织关系于2024年7月正式转入省委教育工委。学校按党章规定建立了中共广东东软学院委员会，截止2024年12月，在校党员817人。

学校领导“双向进入、交叉任职”，校长任党委副书记、副校长任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由党委委员、校长助理兼任。党委书记按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学校落实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学校制订并落实《关于实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党委会议事规则》和《党政联席会议事规则》，涉学校“三重一大”事件的实施均需经党组织会议研究同意后再提交决策机构作出决定。

学校严肃党内组织生活，印发《中共广东东软学院党建工作指南》，规范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学校党委按期换届，本届党委任期自2021年7月至2026年7月。学校按规定配齐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和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学校党建工作经费列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数额不少于上级拨付党建工作经费和党费返还总额。党建工作经费由党委书记签批审定。学校已建成党员活动室15个，覆盖到各基层党组织。

2. 坚持正确办学方向，站稳意识形态主阵地。

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教育方针，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学校在章程里充分体现对党的教育方针的坚持，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和教育公益性原则，始终遵循高等教育教学规律，贯彻新发展理念，并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学校党委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持续强化对涉外交流合作、哲学社会科学讲座论坛、课堂教学、境外原版教材选用、学生社团、新媒体和图书馆藏书的阵地管理，定期开展研判和排查工作，密切关注师生思想动态和行为活动，全年无涉意识形态事件发生。

3. 抓牢思政工作主线，推进“大思政课”建设。

学校按照国家规定开齐开足思政课程，学校的各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共开设9门思政课程合共19学分，根据教育部、教育厅要求，选用由中宣部、教育部组织编写的、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

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教师4人，全日制在校生13044人，比例为3261:1。专职辅导员67人，折合在校生13214.2人，比例为197.23:1。专职思政课教师46人，全日制在校生13044人，比例为283.57:1。

4. 实施党建带动群团建设，全面提升党建引领水平。

学校依法设置工会和共青团组织，并按时完成换届选举工作，选优配齐工会委员，配齐工作经费。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定期组织开展关怀教职员工的活动和促进学生发展活动，活动经费得到有效保障。

(二) “办学条件” 指标自查达标

1. 学校举办者资质完备且依法投入。

佛山市南海东软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具有法人资格，注册资金15070万元，2024年年末资产总值15322.79万元，净资产15156.24万元，资产负债率1.11%。

学校办学管理规范，依法治校机构健全，举办者具备法定资质并经审批机关核准。

学校举办者具有法人资格，经营状态正常，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学校举办者经营状态正常，不存在举办者的经济纠纷、涉诉事项对学校办学造成风险隐患现象。

学校依法落实法人财产权，将出资用于办学的土地、校舍和其他资产过户到学校名下。举办者出资用于办学的土地、校舍及其他资产过户手续齐全，学校自有产权占地面积505亩，土地过户率为100%，校舍自有产权面积277803.1平方米，过户率100%。

2. 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均达到标准，未被列入“限制招生”名单。

学校办学规范，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均高于限制招生标准。学校不存在因基本办学条件不达标，造成重大事故现象。我校教育教学日常运行支出25714.75万元，学费收入39598.13万元，占比64.94%。并已提供2023、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

3. 学校办学地址已经审批机关核准。

广东东软学院办学地址为广东省佛山市南海软件科技园，办学内容为本科教育、科学研究，是经过审批机关核准的。在审批机关核准的办学场所内办学，未擅自设立分支机构。学校环境安全稳定，教育教学秩序良好，并无对外出租校舍现象。

(三) “内部治理” 指标自查达标

1. 学校依法制定章程，章程内容完备、规范。

学校依法制定章程，章程内容完备、规范并经广东省教育厅核准。学校在每年的学生入学教育实施方案和教职工入职培训线上平台《新教师能力培养系列课程》与线下培训课程中加入《广东东软学院章程》学习。

2. 学校决策机制和监督机制完备。

学校董事会有成员7人，董事名单已经教育主管部门审批备案。学校董事会成员组成符合教育主管部门规定，已经省教育厅审批备案。学校董事会成员中无在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校法人具有政治权利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学校董事会成员履职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学校章程规定。

学校设有监事会，监事长1名，监事2名，均依法依规履行监督职责。学校监事会依据法律法规及学校章程规定召开监事会议。学校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信息公开管理办法，每年按要求公布信息公开报告。

3. 校长依法履职，担当尽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21条规定，学校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校长依法行使对学校的管理权，根据学校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依法保障校长行使职权，没有违反规定、约定解除校长职务的情形。校长履职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25条法律法规及学校章程规定，教育教学秩序良好，不存在校长不

能依法履职，造成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现象。

4. 民主管理体系完备，实现民主参与全覆盖。

学校依照《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和学校章程，制订了《广东东软学院工会委员会工作制度》和《广东东软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规范了工会委员会和教职工代表大会的机构设置、职权、人员构成和议事规则流程。学校定期组织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对学校重大改革和重大问题等提出意见建议，充分调动了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和监督的积极性，推动了学校依法治校进程。

（四）“办学行为”指标自查达标

1. 学校办学许可相关牌照齐全，使用依法依规。

学校办学许可证、民办非企业登记证完整，依法办理，并经主管部门审批备案，且均在有效期内。学校办学内容为本科教育、科学研究，实际情况与办学许可证信息一致。

学校依法依规使用办学许可证，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办学许可证需提交申请，经审批后专人陪同方可使用。

2. 学校安全管理制度完备，运行有效。

2024年学校以建设“平安、和谐”校园为目标，以“服务师生、服务大局”为己任，创新思路，细化举措，通过扎扎实实的努力，在学校、实验室安全宣传教育、政治意识形态、平安校园建设、校园综合治理等方面，做了大量切合实际而卓有成效的工作。

一是构建完备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和应急机制。包括明确学校安全管理工作机构、人员和责任，制定《广东东软学院机动车辆管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监控室管理制度(修订)》、《广东东软学院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修订)》、《广东东软学院校园交通安全管理规定(修订)》等相关安全管理制度，以及《广东东软学院网络舆情应急处置预案》、《消防安全应急处理预案》等相关应急机制，为学校运营提供良好保障。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完备，实验室教学设备设施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实验室三级安全责任体系健全；设置有通识必修课《实验室安全教育》及考核环节；学校定期开展实验室安全检查和不定期抽查，每年均按要求报送实验室年度安全报告、自查自纠报告等。

二是高度重视学生心理健康，织密学生心理健康网。设立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配备心理咨询教师4人，在校生与心理咨询中心工作人员的比例为3304.8:1；建立二级心理辅导站，配备兼职心理咨询教师7人，建立校、院、中队、班、宿舍五级心理教育与预防工作网络体系。学校制定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工作实施办法》《学生心理危机干预方案》，同时，开设了《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成立了学生心理健康协会，开通微信公众号，每年组织开展“5.25”心理健康教育系列活动、新生心理普查等活动，结合心理健康课程教学组织了包括课堂游戏、身体动作、音乐、绘画、心理剧和课下的团体活动。

三是学校科学制订安全演练方案，定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疏散演练，提升师生安全意识。开展题材丰富、形式多样的安全教育培训活动，通过高频次学生安全教育，营造校园浓厚安全氛围，共同守护校园安全。

四是安全制度框架确立完善，各项涉安案件做好有章可依、依章办事，涉安涉稳队伍建设完备。严格按照省教工委、教育厅要求设置各项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并积极开展自检自评自查自纠，定期开展各类安全风险检查和突击检查。科学制订方案，实现“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工作方针，守护校园安全。认真落实学校日常安全管理，积极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强化重点时段、重点部位的治安巡逻与盘查力度，消除校园治安“死角”。

五是卫生与健康教育制度健全、落实到位，学校医务室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医务室人员均有执业证书，学校开展心理健康、疫情防控、应急防护等健康宣传和培训活动，保障师生生命健康和身体健康。

六是扎实推进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建设，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

2024年，我校开展消防、应急救助、防暴恐等演练23次，提升了应急实战能力。完善网络舆情监测体系，建立“监测-研判-处置-反馈”闭环管理体系。运用智能分析系统提升预警效率。通过定期培训和案例推演，显著提升应对能力，全年重大舆情零发生，校园网络环境持续向好。

2024年学校未发生因决策失误、措施失当或工作不力造成的重大安全事件、不稳定事件、群体性治安案件、重大火灾、交通等责任事故。

3. 招生行为规范，符合国家和广东省招生政策。

学校开展的招生宣传活动合法合规，发布的名称、办学地点、办学类型、办学层次与办学许可证核定一致，按要求发布招生简章，从不发布虚假招生信息。学校招生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严格按照招生政策执行，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学生、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2024年，广东省教育厅下达我校本科计划2206，专科计划100，专升本计划1900。2024年我校录取人数为4206，本科2206，专科100，专升本1900，在主管机关核定的招生计划内招生。广东东软学院在招生过程中严格按照招生政策执行，公开公平公正。

4. 优化师资结构，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自有专任教师627人，外聘教师117人，共744人，折算为685.5人。其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专任教师数599人、外聘70人，折算为634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92.49%；且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以上的自有专任教师170人、外聘教师45人，折算为192.5人，占专任教师比例为28.08%。

学校加强对《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等纲领性文件的组织学习，严格履行教师岗位职责，教书育人，从严执教，为人师表，严谨治学。规范师德师风制度，颁布

的《员工行为规范》、《广东东软学院学术道德管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师德师风负面清单和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课堂教学管理实施细则》、《教学事故的鉴定和处理办法》等均对教师职业道德、学术道德提出明确要求，严格学术道德规范。坚持立德树人，重视师德师风建设，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评定、年终绩效考核、职称评聘、干部评聘、评优奖励等首要依据，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学校党群工作部、教师工作部等落实师德师风的工作责任，学校干部选拔、任用、考核以“德能勤绩廉”作为考核标准，干部任用前须通过师德和民意测评。在学校各项评选中落实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度。2024年学校师德师风状况好，未发生师德失范行为，不存在虐待、猥亵、性骚扰等严重违反师德师风行为。

5. 完善教育教学体系，推进教育教学高质量改革。

学校发布《广东东软学院2024年教学科研重点工作》，将教育教学改革纳入学校年度工作重点，在人、财、物等各方面问教育教学改革倾斜，持续深化TOPCARES教育教学改革，开展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系列活动，对照学校要求对教学活动各环节进行整改，目前所有整改项已经全部通过学校自评。

以制度建设为基础，加强教学规范化管理。依据国家和广东省的相关政策和制度，学校制定了涵盖教学运行管理、实践教学与双创教育、学籍学位管理、教学建设与改革、教学质量等方面的教学管理规章制度共140项。进一步完善了教学及教学管理主要环节的质量标准，使各教学管理活动和教学主要

环节有制可依、有规可守、有序要循。学校严格执行各项教学管理规章制度，按要求开展教学检查、教学督导和教学评估，监控教学管理制度和质量标准的执行情况。

学校严格执行人才培养方案，按学期编制学期执行计划，深化TOPCARES教育方法学在课程教学环节的实施，组织教师制定课程标准、项目标准、教案等课程教学文件，提高了各类教学文件的管理水平。加强听评课和各阶段的教学检查，重点在教师教学内容、教学水平和各类计划、大纲的执行情况。重视实习实训教学，制定了《实践学期及项目实训教学工作规范》，规范实习实训各环节，保证了实习效果。

根据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求，学校按照“全员参与、全方位覆盖、全过程监控”原则，借鉴PDCA质量管理方法，初步构建了“顶层统筹，一体两翼，双轮驱动”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开足开齐课程，无随意增减课程、课时和学分。学校根据国家文件和学科专业建设规划，制定《广东东软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管理办法》，按照程序和规定制（修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并通过教务部相关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

学校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教高函[2019]12号），以及学校有关实习、实训的规章制度，组织开展毕业实习、实训工作。在组织学生进行毕业实习的过程中，学校始终秉持着对学生人身安全与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其他行业特定的安全标准和规定，坚决避免将学生安排至存在明显安全隐患或不合规的企业进行实习。探索并实施双导师制，企

业教师参与学生实习指导，导师通过“校友邦实践管理平台”信息系统，实时实地管理和监控学生实习情况，给予学生及时的指导，并通过学生提交的周志和实习报告，了解学生真实的实习情况。

6. 学生学籍、学历、学位管理制度健全。

根据上级主管教育部门的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订了学籍管理相关制度共18项。继续贯彻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理念，修订了《广东东软学院学生管理规定》《广东东软学院学士学位授予实施细则》《广东东软学院休学与复学管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转专业管理办法》。学校严格遵守国家和上级主管教育部门有关学历学位证书管理的规定，制定《广东东软学院普通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管理办法》，严把成绩审核关，按照计划和要求，规范发放毕业生学历、学位证书。

7. 教材选用及管理制度健全，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为加强和规范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校下发《高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广东省高等学校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管理办法》等文件，规范教材选用和管理，并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落实各学院教材管理的责任制。

8. 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我校教师坚持立德树人，重视师德师风建设，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职称评审、绩效考核、评优奖励等发展晋升的首要依据。在学校各项评选中落实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度。制定管理办法，建立教师师德监管机制。627名自有专任教师中，具有教

教师资格证的教师572人、聘任的6名外籍人员持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B类教学人员。持证率为92.19%。

学校加强对《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等纲领性文件的组织学习。严格履行教师岗位职责，教书育人，从严执教，为人师表，严谨治学。颁布的《员工行为规范》《广东东软学院学术道德管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师德师风负面清单和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课堂教学管理实施细则》《教学事故的鉴定和处理办法》等均对教师职业道德、学术道德提出明确要求，严格学术道德规范。

（五）“资产财务”指标自查达标

1. 收费依法依规、公开透明，无违规收费现象。

学校严格执行《关于取消我省民办高校和民办中职学校学费备案以及住宿费核准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6】657号）文件要求，收费项目和标准及时进行社会公示，并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

学校2024年业务收入主要以学生的学费收入为主。2024年确认财务收入46132.58万元，其中：学费收入39598.13万元。收费收入全部缴入学校开立的银行账户中，并按税局要求开具发票。

学校收取的学费主要用于教育教学活动，改善办学条件和保障教职工待遇。学院支出主要为教职员工的工资和工资附及公寓水电、物业及维修等运行费用、委托业务费用、办公费、信息网络等。具体情况如下：

教育教学支出25714.75万元，其中包括：人力成本工资和工资附

加全年支出14326.2万元人民币，培训费支出583.95万元，办公费用等支出5651.36万元，水电、物业及维修等运行费用支出3205.32万元，委托业务费用1583.76万元，租赁支出364.17万元等。政府专项经费按规定专款专用，未用于其他用途。

学校不存在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和非法集资且数额巨大，对学校正常稳定办学造成严重影响现象。

2. 财务制度建设完善，执行高效。

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广东省教育厅和董事会的有关规定，始终坚持“先预算、后开支、无预算、不开支”的原则，对各项开支进行严格的审查，坚持日常开支和重大开支审批原则，员工的各项借款、报销严格遵循预算管理、分级审批、

权限控制的原则，贯彻上级审核下级的宗旨，在经办时严格按照审批权限进行审批。从2004年建校至今，不断优化财务制度建设，各项制度在规范财务管理、财务收支行为及费用控制方面起到积极的作用。学校依法进行审计，并接受法定单位和出资者的检查与监督。

学校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并按相关国家会计制度设置账目，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学校下设财务资产部门，人员配置齐全，包括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长一名、财务副部长一名，会计五名（具体岗位：费用报销会计三名、收费会计一名、资产会计一名）、出纳一名。财务资产部由财务总监负责日常事务的安排与处理，部门各岗位人员各司其职，对学院日常工作及内部控制起监督作用。所有财务人员均有会计从业人员上岗证，其中高级会计

师1人，中级会计师5人，初级会计师2人，每年均进行继续教育的培训。

学校财务收支平衡，财务状况良好，能够保证学校稳定办学。学校2024年资产总额125467.15万元，负债总额33913.91万元，资产负债率27.03%。自学校升格本科后，招生人数逐年上升，为办出学院的办学特色，学校不断加大投入，使学院在各项业务上顺利长足发展。

学校财政性专项经费按规定专款专用，未用于其他用途。未出现举办者取得或变相取得收益情况，实施的关联交易符合国家规定，未损害国家、学校和师生等主体权益。

3. 学校法人财产权属清晰，财产完整，并实施分类记账及管理。

学校所有土地、房产、电子设备非电子设备等资产，所有权证都归于学校名下。学校固定资产管理实行资产三级管理制度，建立了部门资产管理档案，并对于学院公用的资产明确责任到部门、进一步到个人。为了及时掌握我校固定资产存量的变动情况，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确保账实相符、账账相符、账卡相符，每一年度我校将根据《实物资产管理制度》规定，全面组织开展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工作。2024年12月我校组织开展了全面的资产清查，盘点资产账面价值共100632.12万元（含房屋建筑物价值88517.20万元），通过对学校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和核查，进一步摸清了学校的资产状况。

学校教学设施使用规范，无违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对外提供担保或资产抵押的情况出现。

学校不存在举办者直接或间接侵占、挪用学校法人财产，或学校违规对外投资、对外提供担保抵押，对学校正常稳定办学构成重大影响和恶意终止办学进而抽逃资金或挪用办学经费情况的情况。

(六) “师生权益” 指标自查达标

1. 保障学生合法权益，持续完善学生代表大会制度及资助制度。

学校制定了《广东东软学院学生奖、助学金管理办法》文件，用以规范我校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的申请与评审。2024年，我校经过评审和公示，评审出2023-2024学年国家奖学金18人；2023-2024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370人；2024年度港澳及华侨学生奖学金2人；2023-2024学年春季国家助学金1156人，2024-2025学年秋季国家助学金986人。经校内公示5天，各二级学院上报的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申请人无违反相关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个人资料经审核确认无误，符合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的各项条件，并及时发放到学生个人银行卡账户中。

我校2024年学费收入为39598.13万元，提取比例为5%，学校提取资助经费1979.91万元。资助经费使用情况如下：学校奖学金支出金额28.58万元、学校助学金支出金额8万元、困难补助支出金额0.5万元、伙食补助1.71万元、校内勤工助学支出金额107.01万元、学费减免1731.65万元和学生体检费用15.31万元，资助经费支出1892.75万元，使用比例为95.6%。

2. 全面依法保障教职工权益，优化教师发展生态，助力学校实现高质量发展。

学校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规，依法与教师签订聘任合同。设立工资专户，在每月15号前按时足额发放上月的工资，学校从未出现拖欠工资现象。为全校所有符合条件的教职员工购买五险一金和住房公积金，同时还为有需要的教职员工购买企业年金，2024年不存在拖欠工资及不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现象。教职员工在寒暑假期间均享有带薪休假的福利，学校每年出资为教职员工安排免费体检，教职员工工作条件完善，所有教室、办公场所配备了空调，办公和教学环境优美。涉及教师处分事项的决定，事实清楚，证据充分，依据合法，程序正当。

学校根据东软教育科技集团要求，结合学校发展目标和学科特点、教师所在岗位职责和工作特点，以及教师所处职业生涯的不同阶段特点，制定学校干部、专任教师、素质教师(辅导员)、行政管理人员等各类别人员的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健全教师分类管理和评价办法。

学校以“引训评聘”的手段，建立《广东东软学院培训管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在职攻读学位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的制度，联动学政企三方携手，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线上学习等新兴技术，实施多层次、信息化、智能化的“强师工程”培养项目，有力提升教师师德师风、职业素养、教学能力、专业能力，让强师工作成为教师生涯的加油站、教学经验的聚宝盆、教学名师的孵化器。2024年培训总额583.95

万元，占学费收入比例为1.47%。不断提高在职教师学历水平和素养。

为保障教职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依法治校，确保学院职能机构和系部依法行使职权，防止和纠正违法或者不当的管理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学院实际，制定了教职工申诉制度。学校在2024年度没有发生教职工申诉情况。

学校根据《广东东软学院员工行为规范制度》和《广东东软学院教学事故的鉴定和处理办法》，对全体教职员工的规范作出明确要求，在工作上做到有规有矩，不存在随意处分教职员工的情况。同时，学校也畅通教职工为学校发展建言献策和员工申诉处理渠道。2024年未接到教职员工关于被随意处分的投诉。

(七) “其他” 指标自查达标

学校2024年度检查材料均为合法真实材料，按规定报送年度检查材料情况。

综上所述，根据2024年广东省民办高校年度检查指标体系，学校经过全面逐条自查，检查结果为64个三级指标达到A等级61个，B等级3个，C等级0个，其中34个重点关注指标均为A, 自评合格。

四、2023年度检查整改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下达的《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民办高校2023年度检查结果的通报》、《广东东软学院2023年度检查整改书》要求，以《广东东软学院2023年度检查整改方案》为工作方向，我校董事会认真落实，指导学校开展整改工作，取得初步成效，现将整改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提高思想站位，推动新生入学教育改革

学校已将《广东东软学院章程》纳入《2024级新生入学教育实施方案》，在《2024级新生入学教育指引》中增设“学校章程”专题模块，通过主题班会宣讲和入学教育考试等多种形式将章程融入学生入学教育培训，确保新生在入学阶段100%接受学校章程培训。通过系统学习章程的核心内容，深入把握学校的办学宗旨与独特优势，清晰认识学校的发展方向、治理模式及组织架构。以章程为指导，凝聚共识、约束行动、强化归属感，推动学校管理法治化进程，同时培养学生的主体责任感、法律素养和创新精神。

（二）深化守住创新，增强章程学习的引领力

学校将《广东东软学院章程》持续纳入2025级学生入学教育实施方案，并将章程写入《学生手册》，通过校园海报宣传、主题班会宣讲、入学教育考试等多种形式，将章程教育与日常管理相结合，建立长效学习机制，不断增强对章程的重视程度，帮助学生深刻理解章程对学校办学的指导作用，增强维护章程权威的自觉性，推动依法治校进程，凝聚发展共识，助力学校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IT应用技术大学。

（三）加大人才引进力度，营造良好教师发展环境，稳定教师队伍

充分利用网络招聘、双选会、带岗直播、内部推荐等各类招聘渠道和方法，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增加自有教师和外聘教师数量。创新招聘形式、拓宽人员录用渠道，运用空中招聘、网红老师直播带岗、政府人才活动、宣传片、学校内部人才举荐等方式，综合运用智联、高校人才网、前程无忧等多个招聘平台，2024年共入职148位教职工，其中有120位专任教师（73位计算机类紧缺专任教师）。充分利用各种招聘渠道和方法，加大外部高级职称人才引进力度，2024年引进2位博士，11位中高级职称人才。

选派访问学者赴国内知名高校深造，支持教师在职攻读博士学位近30人。全面构建教职员工培训培养体系框架，建立6大类培养计划的员工职业旅程培训机制。2024年新员工培训已将章程纳入教职工入职、学生入学培训内容，进一步推进学校章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稳步提高教师待遇。对取得职位、职称、学历晋升的教师进行薪酬调整。

（四）开展教师资格持证率专项行动，持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改善高级职称专任教师比例

学校对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专任教师进行了全面摸底，组织建立专项台账，开展提高教师资格持证率专项行动。2024年自有专任教师持证率提升至96.49%，基本实现专任教师全员持证上岗。

畅通校内职称评审渠道，利用学校职称评审制度，鼓励校内自有教师积极参加职称评审，积极培育自有高职称教师。深入研究十多部国家、地方文件，修订职称评审制度，职称申报晋升共 144 人，其中获得高级职称 33 人，中级职称 69 人，初级职称 42 人，中高级职称申报人数同比增长 27.5%。计划 2025 年继续晋升并外部引进一批高级职称教师，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

提高高职称教师待遇，稳定高职称教师队伍，新晋高职称教师进行薪酬调整，并为高级职称教职工配置教授楼，提高教学科研贡献奖励金额，实施对高水平科研成果认定与奖励办法，协助高层次人才申请南海区人才补贴。

（五）注重师德建设，健全考核机制

学校始终将师德建设作为师资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通过制定《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方案》，开展“师德标兵”“优秀教师”等评选活动，树立先进典型，营造了良好的师德师风氛围。

为建立健全师德师风考核机制，学校制定了《师德师风考核办法》，明确了考核内容、考核方式和考核结果运用。考核内容包括爱国守法、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终身学习等方面，考核方式采取教师自评、同事互评、学生评教和学院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考核结果作为教师职称评聘、评优评先、岗位聘任的重要依据，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

（六）财务资产管控有效，防范风险保安全。

我校2023年资产总额12.21亿元，负债总额3.66亿元，资产负债率29.95%。自学校升本以来，为满足人才培养的需要，不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学校六期项目建设63776.8平方米，分别于2022年、2023年投入使用，推进了学校教学基本建设条件改善。建设项目采用自有资本金和平稳的中长期银行贷款共同解决，由于学校处于扩建期，使得资产负债率高于20%水平。为此，提出整改方案：

1. 加强学校内部财务管理：学校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不断加强财务管理工作，增强企业财务真实性和透明度。

2. 加强重点项目监管：学校对六期基建重大项目进行重点监管，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分阶段的向融资银行申请发放贷款，合理、科学地控制学校贷款规模和贷款节奏。

3. 加强资产及资金使用效率：2023-2024年我校按时偿还银行借款5733万元以及及时支付各种应付款项。资产负债率较上年呈下降态势，随着基建项目的交付使用和学校的稳定运行，资产负债率将逐年下降，2024年资产负债率27.03%较2023年下降2.92个百分点，学校资产负债率持续向好转化。

今后，我校仍将进一步加强资本结构规划与管理，合理设定资产负债结构，确保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的水平内，防范学校财务风险，保持学校稳定运行。

特此报告。



(联系人：李雪鑫，电话：0757-86684618, 18824907339)